2019年9月

## 澳門野生動植物貿易狀況

劉于淳 杜建宗







TRAFFIC the wildlife trade monitoring networ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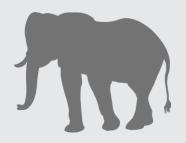












## 報告摘要

澳門特別行政區地小(30.5平方公里)人多(人口約62萬3千),這片小土地儘管擁有著自己的野生生物群,居民對野生生物產品的需求仍然殷切。從鯊魚鰭到觀賞鳥,象牙擺設、貝殼到人參,當地消費的大部分野生生物都是從其他國家/地區進口的。雖然很多野生生物一向作粵菜入餚之用,但近期澳門野生生物供應量大增,原因可能歸咎於人民經濟日益富裕,以及過去十多年來旅遊業蓬勃。隨著因基礎建設發展,例如近年開通的港珠澳大橋,連繫澳門與鄰近地區居民的往來,帶動旅遊業持續暢旺,預料該地區對野生動植物需求可能會進一步增長。

隨著進出境便利,往來澳門的人流相對增加,但同時帶來走私非 法野生物產品的隱憂,對澳門當局有效加強和打擊非法販運增添 了壓力。近年野生生物貿易的禁令,例如中國大陸禁售象牙,可 能會導致走私者另覓其他途徑來接觸目標消費者。如果澳門沒有 實行相應的貿易限制,該處可能成為走私象牙的地點。

澳門的野生生物貿易以前從未經過全面的評估或量化,本報告以此作為主題,目的是為澳門的野生生物貿易情況建立更全面圖景。通過對象牙和魚翅貿易等對澳門具有歷史和當代意義的產品的案例研究,本報告詳細審視了當地法律在監管野生生物市場,以及打擊非法野生生物貿易的有效程度。這次調查檢視了案例研究中的產品所屬的貿易市場,同時分析貿易和緝獲數據,以便掌握合法和非法野生動植物貿易的規模和構成。

澳門特區政府最近更新了有關實施瀕危野生動植物種國際貿易公約(CITES)的法律(Law 2/ 2017),該法於2017年9月1日生效。修訂後的法例增加了最高罰則,從1986年法例中的500澳門幣(約62美元)提高到2017年法例中的500,000澳門幣(62,025美元)。這個修訂使澳門有關野生生物的罪行罰則進一步與鄰近的香港特別行政區(最高1000萬港元(約合1,274,364美元))和中國大陸(最高20萬人民幣(29,441美元))一致。然而,澳門缺乏監禁罰則,與香港(最長10年)和中國大陸(最高無期徒刑)形成鮮明對比,對阻嚇那些試圖走私野生生物的人的威懾效果就相形見絀。

2013年至2017年期間野生物檢獲量的分析顯示,有267宗未遵守 CITES的規例。緝獲的主要是植物物種,最大和最頻繁的是蘭花緝 獲量(每年172-587公斤),以及其他植物物種,如沉香木,蘇 鐵和雄偉的棕櫚樹。象牙是另一個最常被扣押的商品,通常由走 私者的行李箱搜獲得到。澳門的緝獲總數並未算稱得上是非法野生生物貿易的樞紐,但鑑於緝獲量與該地區的地理規模和人口比例,這一點值得關注。故此確保足夠的執法能力對於加強澳門邊境安全以及打擊此類野生動物販運的企圖尤其重要。

澳門每年進口約9,700萬美元的野生物商品(2005-2016年),主要是本地消費。野生物進口值主要是水產(佔所有野生物進口的86%),其次是傳統醫藥(9%)和寵物(3%)。水產貿易中以鯉魚、石斑魚、鰻魚和羅非魚等活魚居多。2011-2016年期間,

瀕危物種貿易公約所列物種的進口量也明顯增加,與2005 - 2010年期間相比,進口量增加了一倍。增加的主因是進口了CITES列出的爬行動物、草本植物和木材產品。CITES列出的爬行動物被大量進口用作製造皮革,據稱它們其中一半以上來自野外。這些物種既然列入CITES附錄內,顯示這些物種已經在野外受到威脅,或者可能缺乏嚴格監管,而從野外提取數量之高,情況令人擔憂。觀賞類別的野生物,例如水族貿易的活珊瑚、象牙、河馬牙齒和珊瑚雕刻,以及以其他哺乳類物種製成的狩獵品,因取自野外,引起關注。

魚翅是澳門最隨處可見的野生物產品之一。進口記錄顯示在2012 - 2017年期間,每年有平均100噸魚翅(乾製、鹽水醃製或熏製)輸入澳門,價值為每年約600萬美元,而轉口貿易量則為進口水平的13%,這使澳門成為世界上第三大乾魚翅的進口地。魚翅羹通常在婚禮宴會上13道菜式中其中一道,也會出現在中菜館的單點菜單上。一些在澳門進行的宴會和餐廳菜單調查顯示,40%的酒店和32%的受訪中菜館有魚翅供應。今次的研究也會調查專營魚翅的餐館和海味店,以了解魚翅的銷售形式。

大多數魚翅菜餚沒有指明使用了的鯊魚類型。透過更仔細描述下,只有一小部分的指定術語能在物種水平上作區分,它們通常出現在中菜館和魚翅酒家中,而往往更常見的其他描述是指明烹飪方法和魚鰭的位置。然而,使用物種特定術語的魚翅菜餚價格往往高於所有其他類別的魚翅菜餚。在物種明確的菜餚中最常用的鯊魚品種有檸檬鯊(Negaprion brevirostris),灰色真鯊(Carcharhinus obscurus)和大青鯊(Prionace glauca),與香港市場上發現的鯊魚品種一致。在魚翅餐館的調查結果中,確實發現有兩道魚翅菜餚中使用了CITES列出的鯊魚鰭,而調查的海味店中卻沒有發現同類鯊魚鰭。

象牙貿易在20世紀80年代最為蓬勃,當時香港的象牙製造業務已擴展到澳門,以尋求更低廉的勞動力和租金,加上當時澳門缺乏CITES對原始象牙貿易的監控,故此象牙貿易曾經興旺一時。 隨著1986年澳門實施當地的CITES法例,澳門象牙的進口和轉口減少而變得零星。 21世紀後期,公約前象牙進口量增加,2012年達到峰值393公斤,與此期間鄰近的香港和中國大陸的進口模式一致。

2014年的一項調查發現,十多年前存在的象牙工廠已不再經營,而少數象牙製品都只見於古董店裡。這次的調查發現,提供象牙的零售店數量更少(從2014年的22家門店減少至2017年的6家門店),但展示的象牙略多,其中大部分位於一間專賣象牙產品的門店,擁有300多件製品。相比2014年的調查結果,象牙製品的價格在2017年調查下降了5%到76%,幅度具體取決於產品的類型,其中以印鑒、小雕像和筷子的價格下降幅度為最大。很少象牙商向調查員透露有關CITES和當地法律的限制;只有一位象牙商提到貿易限制,而並未提及需申請CITES准許證才可將象牙帶出澳門。由於中國大陸會關閉象牙市場,香港也會於2021年實施,澳門很快將成為國家合法象牙貿易的飛地,這種法律上的差異可能使澳門成為非法象牙流轉和洗錢的目標。因此,象牙市場管理和邊境執法需要更嚴格是至為重要。

在2018年11月13日簽署的港珠澳大橋口岸合作互助備忘錄,表明了港珠澳三地在海關執法方面的合作潛力,並應在其職權範圍內包括打擊野生生物販運活動。本報告還認為,澳門當局需要加大力度,確保野生物貿易商遵守CITES貿易規定。除了現有的提高公眾對CITES的認識外,當局還應考慮採取更多懲罰性措施來阻止野生生物貿易違法行為,包括增加市場執法力度,以此阻嚇違法活動。以下措施為給澳門特區政府的建議,以改善野生物貿易管理,從而減少對瀕危野生物的威脅:



檢視野生生物刑法:檢討現行法例,旨在加強對干犯野生物罪行的威懾力,指出目前罰款和監禁條款的處罰力度較弱,並提議打擊有組織犯罪的管理體制需擴大到包含與野生物的有關罪行。



加強監管野生物市場:澳門特區政府應著重加強監管市內售賣CITES物種的市場,尤其是有旅客攜帶一些不易辨識的物種出入境時,會構成執法困難。這項建議可以使CITES物種,例如鯊魚鰭和蘭花等加強受到監管。



加強執法:應投放更多資源培訓前線執法人員,例如常規方法(如物種鑑定培訓)和新興工具(如實時PCR檢測,產品標籤,標記和微晶片),以建立識別CITES物種的能力。此外執法當局可以建立與學術界、非政府組織(NGO)和物種研究專家之間的網絡,以便對可疑物品進行快速回應並提供建議。另外亦建議與珠海、香港和其他地方的執法部門合作,以便對非法野生動植物貿易採取迅速的執法行動。



負責任的消費:為了響應CITES的需求減少策略(CITES Resolution Conf.17.4),當局可考慮制定一些針對使用CITES物種的消費者的舉措,以打擊CITES物種的非法貿易。例如培養群眾成為負責任消費鯊魚產品的人。



國際野生物貿易研究委員會(TRAFFIC) 是一间在全球領先的國際非政府組織。 透過建立監察全球動植物貿易網絡, 達到保育生物多樣性及可持續發展的目標。

欲了解進一步的信息,請接洽: TRAFFIC Global Office David Attenborough Building Pembroke Street Cambridge CB2 3QZ UK

電話: +44 (0)1223 277427 電郵: traffic@traffic.org 網站: www.traffic.org

英國慈善機構登記號碼 有限公司註冊編號3785518

## TRAFFIC